

THE WATER BABIES

水孩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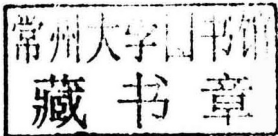
[英] 查尔斯·金斯莱 著 [英] 泽娜·哈洛威 摄 [英] 海蒂·泰勒 绘 叶暖阳 译



THE WATER BABIES

水孩子

[英] 查尔斯·金斯莱 著 [英] 泽娜·哈洛威 摄 [英] 海蒂·泰勒 绘 叶暖阳 译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天津人民美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水孩子 / (英) 查尔斯·金斯莱著 ; (英) 泽娜·哈洛威摄 ; (英) 海蒂·泰勒绘 ; 叶暖阳译. — 天津 : 天津人民出版社, 2017.5

ISBN 978-7-201-11643-3

I. ①水… II. ①查… ②泽… ③海… ④叶… III. ①童话—英国—近代 IV. ①I561.8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075966 号

水孩子

SHUI HAIZI

出 版 天津人民出版社
出 版 人 黄沛
地 址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康岳大厦
邮政编码 300051
邮购电话 022-23332469
网 址 <http://www.tjrmcbs.com>
电子信箱 tjrmcbs@126.com

责任编辑 张 璐
特约编辑 王小凤
责任印制 杨 立

制版印刷 北京华联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发 行 杭州果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 张 14
印 数 1-7,000
字 数 230 千字
版次印次 2017 年 5 月第 1 版 201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52.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图书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致电联系调换 (021-64386496)

001 | CHAPTER 1
扫烟囱的小男孩

029 | CHAPTER 2
蜕变成水孩子

052 | CHAPTER 3
水中生活

079 | CHAPTER 4
海洋奇妙之旅

CHAPTER 5 | 112

仙岛之家 |

CHAPTER 6 | 132

汤姆与埃莉 |

CHAPTER 7 | 151

去世外仙境 |

CHAPTER 8 | 175

又见师父格莱姆斯 |



第一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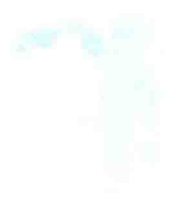
扫烟囱的小男孩

我在林中倚树而坐，
耳畔萦绕千种乐音；
声声悦耳，思绪活泼，
我的脑海却愁思阵阵。

自然之母将我的灵魂
与她的杰作相融合；
我的内心万般苦闷，
人类这般模样为哪何。

——选自《早春遣句》

〔英〕威廉·华兹华斯



从前，有个扫烟囱的小男孩，名叫汤姆。这个名字很短，也很常见，你肯定一下子就记住啦。汤姆住在英格兰北部的一个大城镇里，那儿有许许多多的烟囱需要清扫，有大把大把的金钱等着汤姆去挣，挣给他的师父花。汤姆不会读书也不会写字，他也不在乎这些。他从没洗过澡，因为住的院子没有水。从来没有人教过汤姆怎么做祷告。除了在骂人的话语里，他从来没听说过上帝或者救世主。那种脏话是你从来没听过的，唉，如果他也没听过就好了。

在一整天中，汤姆一半时间哭，一半时间笑。当不得不爬进黑乎乎的烟囱，腿和胳膊都被擦伤、煤灰钻进眼睛里时，他都会哭，这是常有的事；他的师父打他，他也会哭，这也是天天都有事；他吃不饱饭，饿得难受时还是只能哭，这同样也是稀松平常的事。

一天中的另一半时间汤姆在笑：在跟其他男孩子玩掷铜币，和跳背游戏时，他都开怀大笑；或者当马儿经过时，朝马腿中间扔石子——这个游戏最好玩啦，要是当时碰巧有一堵墙可以用来藏身，那就再完美不过了。

至于扫烟囱啦、挨打啦、饿肚子啦，汤姆把这些当成是家常便饭，就像刮风下雨打雷一样自然。他像个男子汉，硬着头皮挺过去，就像他那头老毛驴遇到暴风雨时做的那样。

过后，他晃晃脑袋，就像啥事儿也没有发生似的，乐呵呵地憧憬着即将到来的快乐时光：等他长大成人，当上扫烟囱匠，坐在酒馆里，面前放着大杯啤酒，嘴里叼着长长的烟斗，在牌桌前抛金掷银，身穿棉绒衣，脚蹬长筒靴，养条有着一只灰白耳朵的白色斗牛犬，把小狗崽们装在口袋里，派头十足。到那个时候，他也要收学徒，有可能的话要收好几个；要像师父对待自己那样，欺负、教训他们，让他们扛着煤灰袋，自己则骑着毛驴走在前面，

嘴里叼着烟斗，衣服扣眼里别着鲜花，像一位统领全军的主帅。不过，意外好时光还是有的——当师父让他尝一口喝剩的啤酒时，汤姆便成了这个镇上最快活的孩子啦。

一天，一个神气的小马夫骑着马来到汤姆居住的院子。汤姆刚在墙后藏好，举起半截砖，正要朝马腿中间扔去——这是那个镇上“欢迎”陌生人的习俗。但是马夫已经看见了汤姆，并向他打听扫烟囱匠格莱姆斯先生住在哪儿。格莱姆斯先生就是汤姆的师父，汤姆可是个有生意头脑的孩子，对待顾客向来都礼貌客气，他把半截砖悄悄放在墙后，走上前回话。

原来啊，小马夫是来传口信的，要格莱姆斯先生第二天上午去约翰·哈思奥威尔爵士的大宅。宅子原先的扫烟囱匠进了监牢，烟囱没人清扫了。一交代完，马夫就扬起马鞭离开了，汤姆都还没来得及问一问，那个扫烟囱匠究竟犯了什么事被送进了监牢。汤姆对这件事特别感兴趣，因为他自己也被关进去过一两次。此外，那个马夫看起来人模狗样的，外套、马裤、长筒靴，从上到下一律单调的土褐色，雪白的领带上还别着一枚精巧的别针，那张圆饼脸又干净又红润。汤姆既生气又反感，心想这真是个高傲自大的家伙呀，穿着由别人付账的时髦衣服来给自己脸色看。汤姆去墙后捡起刚才放下的半截砖，可想想对方给自己带来了生意就不计较了，最后还是没有把砖扔出去。

得知有了新雇主，汤姆的师父可高兴啦，兴奋得一巴掌就把汤姆打趴下了！为了确保第二天早上能按时起床，这晚他喝的啤酒比平时两晚喝的加起来还要多。因为人醉酒后越是醒来时头越疼，越是乐意出去呼吸新鲜空气。第二天早上，汤姆的师父四点钟就起床了，像寄宿学校的老师体罚学生那样，又把汤姆毒打了一顿，目的是警告他这一天必须乖乖听话，因为他们

要去的是一座豪宅，如果能让对方满意，他们会收获多多。

汤姆本来也是这样想的，就算师父不打他，他也会尽全力去好好表现的。因为对汤姆来说，哈思奥威尔大宅（汤姆从没见过）是世界上最气派的房子，房子的主人约翰爵士（汤姆见过，并且两次被这位爵士送进了监牢）则是世界上最可怕的人。

就算在富饶的英格兰北部，哈思奥威尔大宅的宏伟壮观也是数一数二的。在汤姆听说过的卢德运动¹中，要是当时能有这么大一座房子，威灵顿公爵那一万名士兵和武器，就都有落脚之地了。至少，汤姆是这样坚信的。

大宅里有个大园子，养着许多鹿，汤姆确信那是专吃小孩的怪兽！大宅的禁猎区绵延数英里，格莱姆斯先生和年轻矿工们有时在里面偷猎，汤姆就是在偷猎时看见过野鸡，当时他心里暗自琢磨它们吃起来味道如何呢！那里还有一条壮丽的鲑鱼河，格莱姆斯先生和他的朋友们真想在里面偷猎啊！但是那样一来，就得下到冷冰冰的水里，他们可不喜欢这样。

总之一句话，哈思奥威尔大宅是个了不起的地方，约翰爵士是个了不起的老头，连格莱姆斯先生都对其尊敬有加——他轻而易举就能把格莱姆斯先生送去坐牢，因为格莱姆斯先生每星期都会做那么一两件活该坐牢的事。方圆数英里的所有土地都是这位爵士名下的，他是个开朗、诚实、通情达理的乡绅，养着一群猎犬，对待邻居和对待自己都一视同仁；他体重足足有一百九十斤，谁也不知道他的胸围有多少，赤手空拳就能把格莱姆斯先生打倒在地，这可没几个人能办到。

1. 卢德运动（1811—1812），英国工人以破坏机器为手段反对工厂主压迫和剥削的自发工人运动。本书作者金斯莱将卢德运动和宪章运动合并在一起了。宪章运动（1836—1848），英国工人们为得到自己应有的权利而掀起的工人运动。威灵顿公爵曾在1848年调动军队，镇压伦敦的宪章运动。

(我亲爱的小读者，这样做是不对的哟，很多事情你做得得到，也乐意去做，但却不该去做哦。)

每当约翰爵士骑马从镇上经过，格莱姆斯先生总要摸摸自己头上的帽子，向他表示敬意，称他为“壮汉”，称他年幼的女儿们为“俏姑娘”，这两个词在北方都表示很高的恭维呢。格莱姆斯先生以为，这样做就弥补了自己在约翰爵士的禁猎区偷猎野鸡的罪过。

说到这儿，你可能已经看出，格莱姆斯先生纯粹是个大老粗！

(我敢说，你肯定没在盛夏的凌晨三点起过床。其实有不少人在这时候起床：一些是因为想去钓鲑鱼；另一些是因为想去爬阿尔卑斯山；剩下的大多数则像汤姆一样，是迫于生计不得不这么做。不过，我向你保证，盛夏的凌晨三点，是一年365天、一天24小时中的黄金时间哟。我一直纳闷：为什么不人人都在这个时间点起床呢？人们似乎不惜损害自己的身心健康，整晚做那些完全可以白天去做的事情。)

别人晚上八点半出去吃饭，十点去跳舞，十二点到凌晨四点间还在外面玩乐。但是汤姆呢，晚上七点就早早上床睡觉，师父出发去酒馆时，他就已经睡得像死猪一样了。因此，当那些先生、女士准备睡觉时，汤姆就像打鸣的公鸡似的早已经起床，并唤醒其他佣人起床了。

就这样，汤姆和师父出发了。格莱姆斯在前面骑着毛驴，汤姆则扛着扫帚跟在后头。他们出了院子，上了街道，路过紧闭的百叶窗和上下眼皮正在打架的警察，屋顶在晨曦中若隐若现。

穿过矿工村，家家户户关着门窗，全都静悄悄的；穿过税栅，来到了真正的乡野。汤姆和毛驴拖着沉稳的步子，缓慢地走在又黑又脏的路上，两旁是黑矿渣堆成的墙，除了远处矿机嘎吱嘎吱的撞击声，听不到其他任何声响。不过很快路就变白净了，墙也是。墙角长满绿草和鲜花，上面挂着晶莹的露珠。矿机的吱嘎声听不见了，云雀在空中唱着晨祷曲，整夜都不歇息的芦苇莺，此刻继续在莎草间鸣啭歌唱。

其他一切都悄无声息。大地母亲还在沉睡，跟大多数美人一样，她也是睡着时比醒着更美。高大的榆树在金绿色的草地上熟睡着，奶牛在树下酣睡。周围有几片云彩也睡着了，它们太累了，于是躺下来休息一会儿。白白的云朵散成这一丝、那一缕的，落在榆树的枝丫间、溪边的赤杨树树冠上，等着太阳叫它们起床，然后在干净湛蓝的天空开始新一天的劳作。

他们继续往前走。汤姆左看看、右瞧瞧，他以前从没来过这么远的乡间。他好想去跳跳篱笆门啦，摘几朵野花啦，在树丛里找找鸟窝啦。但是，格莱姆斯先生是个生意人，才不会答应他这些事呢。

汤姆和师父很快便超过前面一个可怜的爱尔兰女人——她背着个包袱，正步履艰难地走着。她穿着深红色的裙子，头上裹着灰头巾。根据打扮，可以肯定她来自戈尔韦。她没穿鞋，也没穿袜，一颠一跛地走着，看起来人累脚也疼。不过她是个高个子美人，灰色的大眼睛炯炯有神，浓密的黑发垂在脸颊两侧。

格莱姆斯先生看得入了迷，经过她身边时，便冲她叫道：

“姑娘，这么硬的路，真是委屈了你那娇嫩的小脚哇。要不要坐在我身后呢？”

可能是不喜欢格莱姆斯先生的长相和说话语气吧，爱尔兰女人淡淡地回

答了一句：

“谢谢，不用了。我还是和你的小伙计一起走吧。”

“那随你的便！”格莱姆斯愤愤不平，接着抽他的烟斗去了。

就这样，爱尔兰女人和汤姆并肩而行，边走边和他聊天，问他住在哪儿，会些什么，总之问了关于他的一切。汤姆觉得自己从没见过这么健谈的女人。最后，她问他是否做祷告！当汤姆告诉她，自己完全不知道如何做祷告时，这个女人看起来一脸忧伤的样子。

汤姆问她住在哪儿，爱尔兰女人说她住在遥远的海边。汤姆向她打听关于海的事情，她给汤姆讲，海怎样在冬天的夜晚翻滚咆哮着撞击岩石，怎样在晴朗的夏日静静躺着，让孩子们在它怀里沐浴嬉戏。她讲了很多很多，汤姆真想马上去看看那大海，也在它的怀里沐浴呀。

后来，他们来到山脚下的一眼泉水旁。你平时见到的泉水，可能是从泥塘的白色砾石中冒出水来，周围是红色的捕蝇草、粉色的杜鹃花和芬芳的白兰花；你也可能见过这样的：温暖的沙丘下，有个缺口往上汩汩冒泡，边上是大簇的蹄盖蕨，沙子在底下转着圈跳啊舞啊，日日夜夜，岁岁年年。汤姆他们现在见到的，和这两种泉水都不同：这是真正的北方矿泉，就像西西里岛或希腊的矿泉一样。在古老的异教徒们的想象里，水仙女在炎热的夏日里会坐在泉水边乘凉，牧羊人则躲在树丛后面偷看。在峭壁脚下的一个岩洞里，大股的泉水往外冒着，水流汹涌，泡沫翻腾，轰轰作响。它是这么清澈，你都说不出哪里是水，哪里是空气。泉水一路奔流，力气大得能转动磨盘呢。周围长满了蓝色的天竺葵、金色的金梅草、野覆盆子，稠李垂着它那雪白的流苏，欣赏水波中自己的倒影。

格莱姆斯停下来，四处打量。汤姆也四下张望，他在想，有没有什么东

西就住在那黑黑的岩洞里，夜间飞出来钻进草丛里呢？格莱姆斯什么都没想。他一句话不说，从毛驴上下来，爬过低矮的路墙，跪下来，把他丑陋的脑袋泡进泉水里，泉水立刻被他弄脏了。

汤姆趁机匆忙地采摘野花。爱尔兰女人也帮着他采，还教他怎么把花扎成一束。他们做的花束漂亮极了。但是，当汤姆看见格莱姆斯洗头，便吃惊地停了下来。格莱姆斯洗完，正甩着脑袋让头发快点干时，汤姆终于忍不住开口说：

“哎呀，师父，我以前从没见过你这么做过呢。”

“大概以后也不会见到啦。我是图个凉快，可不是为了干净。我才不会像那些脏兮兮的矿工小子似的，差不多每星期都要洗一回，真不嫌害臊。”

“我也想到泉水里去洗一洗头，”可怜的小汤姆说，“那肯定就跟用镇上的抽水机抽出来的水洗得一样舒服！再说了，这儿又不会有管事的差役来赶人。”

“你给我过来！”格莱姆斯说，“你干吗要洗？我昨晚啤酒喝多了，你又没喝酒。”

“我才不管呢！”汤姆顽皮地说着，跑到水边洗起脸来。

格莱姆斯气坏了，因为刚才那个爱尔兰女人宁愿和汤姆一起走，也不愿搭理他。于是他对汤姆破口大骂，拎起来就打。不过汤姆早就习惯了，他把脑袋藏在格莱姆斯的两腿间，不让他打着，同时使出吃奶的力气使劲踢格莱姆斯的小腿。

“你不觉得害臊吗，托马斯·格莱姆斯？”那个爱尔兰女人在墙的另一边喊道。

格莱姆斯抬起头，惊讶于她怎么知道自己的名字。不过他只回了一句：

“不，从来不觉得。”说完便继续殴打汤姆。

“也是啊。要是你知道害臊，勇于承认自己的错误，那么你早就敢去文代尔了。”

“说到文代尔，你都知道些啥？”格莱姆斯咆哮道，倒是停止了对汤姆的殴打。

“我知道文代尔，也知道你。比如说，我知道圣马丁节前一天夜里，阿尔德迈尔树林发生的事。”

“你知道？”格莱姆斯大喊道。他撇开汤姆，爬过路墙，冲到那女人面前。汤姆以为格莱姆斯要打她，但那女人毫不畏惧地瞪着格莱姆斯。

“是的，我当时也在那儿。”爱尔兰女人不动声色地说。

“听口音，你不像爱尔兰人。”咒骂了一通脏话之后，格莱姆斯这么下结论道。

“别管我是谁，我看见了就是看见了。要是你再打那孩子，我就把我知道的说出去。”

格莱姆斯似乎受到了惊吓，二话不说，骑上毛驴就要走。

“等会儿！”爱尔兰女人叫住他，“我还有句话要对你们两个说。因为在事情结束之前，你们还会见到我的。清者自清，浊者自浊。记住这句话。”

说完，爱尔兰女人转过身，穿过篱笆门，向草地走去。格莱姆斯中邪似的呆住了。片刻，他回过神来，追上前去，喊道：“你给我回来！”然而，当他走进草地，那女人已经不见了。

她藏起来了？可是这里根本没有藏身之处啊。格莱姆斯和汤姆四处查看，两人都十分纳闷那女人怎么消失得这么突然。不管他们怎么找，就是找不到她。

格莱姆斯重新走回来，像柱子似的一言不发，他心里真有点害怕。于是骑上毛驴，点上烟斗，闷头抽着烟，再不去刁难汤姆了。

他们又走了三英里多，终于来到约翰爵士大宅的门房前。

这门房看上去非常气派，有雄伟的铁门和石柱，每根石柱顶端都雕刻着一个令人毛骨悚然的妖怪，张牙舞爪，长着尖尖的犄角和长长的尾巴。这是约翰爵士的祖先们在玫瑰战争¹中佩戴的饰章。他们这招还真管用，敌人一看到这些图案就吓得立刻逃命去了。

格莱姆斯拉响门铃，立刻就有守门人出来应门了。

“上面吩咐我在这等你们呢，”守门人说，“你们最好一直走主道，回来的时候，别让我发现你们身上有只兔子啥的。我告诉你们，我眼睛可是很尖的。”

“要是把它藏在煤灰袋里，你可就看不见啦。”格莱姆斯说着笑了。守门人也笑了，说：

“你要这样说的话，我还是陪你们到大厅吧。”

“那当然最好不过了，照看那些猎物是老兄你的工作，跟我一点关系都没有。”

于是，守门人和他们一起向大厅走去。让汤姆惊讶的是，守门人和格莱姆斯一路上聊得很是投机。他所不知道的是，守门人和偷猎者其实是一路货色，守门人摇身一变可以成为偷猎者，偷猎者也可以摇身一变成为守门人。

他们走上一条两旁长满酸橙树的林荫大道，足足有一英里长，汤姆在树干间窥见那些熟睡中的鹿，鹿角赫然竖立在草丛中，这发现让他一路都战战

1. 玫瑰战争（1455—1485），是英国王族后裔兰开斯特家族和约克家族为争夺王位而进行的一场内战。

兢兢的。汤姆从没见过这样的参天大树，他抬起头，感觉那些树冠就挨着碧蓝的天空似的。不过，让他纳闷的是，有个奇怪的嗡嗡声一直跟着他们。他实在搞不懂，最后终于鼓起勇气问守门人那是什么声音。

汤姆非常怕他，所以问得很礼貌，还称他为先生。这让守门人很高兴，他告诉汤姆，那是蜜蜂正在酸橙花间来来回回飞舞着采蜜呢。

“蜜蜂是什么？”汤姆问。

“酿蜂蜜的。”

“蜂蜜是什么呢？”汤姆又问。

“你给我安静点！”格莱姆斯呵斥道。

“不碍事，”守门人说，“这孩子现在还是个懂礼貌的小伙子，再跟着你跟久了可就不准喽。”

格莱姆斯大笑起来，把这话当成是恭维。

“我要是一名守门人就好了，”汤姆说，“像你一样，住在这么漂亮的地方，穿着绿色的棉绒衣服，纽扣上挂着货真价实的狗哨。”

守门人听了哈哈大笑，他也称得上是个心地善良的家伙。

“要懂得知足啊，小伙子，不管怎么说，你的饭碗比我的可靠多了，是不是啊，格莱姆斯先生？”

格莱姆斯也大笑起来，之后两人开始低声交谈。然而还是被汤姆听见了——他们在谈偷猎的事。最终，格莱姆斯不满地说：“你想跟我对着干？”

“目前还不会。”

“那就别多问了，我可是个讲信用的人。”

说完，他俩都笑了，认为这是个非常好笑的笑话。

大家来到房子的大门。汤姆隔着铁栅栏观赏里面盛开的杜鹃花，然后

他盯住那房子看，心里猜测它究竟有多少根烟囱，建了有多久了，建造它的人是谁，造这么大一所房子肯定赚了一大笔钱吧？

最后这几个问题太难回答了。因为哈思奥威尔大宅构筑于九十个不同时期，采用了十九种不同风格，看起来就像什么人筑造了一整条街风格各异房子，然后用勺子把它们搅拌在一起。

阁楼采用盎格鲁—撒克逊式（见图1）。

第三层采用诺尔曼式（见图2）。

第二层采用意大利文艺复兴式（见图3）。

第一层采用伊丽莎白一世式（见图4）。

右厢房采用纯多利克式（见图5）。

中间采用早期英格兰式（见图6），仿效帕台农神殿，有一个大大的柱廊。

左厢房采用纯古希腊皮奥夏式（见图7），这是乡民最喜欢的风格，因为它和新兵营非常相像，只不过是兵营的三倍大。

华丽的楼梯效仿罗马地下墓穴的样式（见图8）。

后楼梯则效仿阿格拉泰姬陵的风格（见图9），由约翰爵士的远房叔祖建造，这位叔祖在克莱夫勋爵统领的印度战争中捞了一大笔钱，同时身体多处受伤，品位比他的长辈也没好到哪儿去。

酒窖效仿埃勒凡达洞穴的样式（见图10）。

储藏室效仿布莱顿亭阁的风格（见图11）。

其余的则是天上、人间或是地下都找不到的式样啦。